

臺中市政府第 231 次市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4 年 12 月 7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00 分

貳、地點：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9 樓市政廳

參、主持人：林市長 佳龍

肆、討論提案：(如附件)

記錄：林本源

伍、指（裁）示事項：

- 一、各位同仁早安，由於議會定期會總質詢的緣故，停開了兩次市政會議，這段期間特別感謝 3 位副市長的協助，代理本人進行多項會勘及基層訪視行程，不僅成功為市民解決問題，而且獲得媒體的高度關注與青睞。另外，對於議員的問政，期勉同仁都要用心傾聽、積極行動，雖然有時因為議員所獲得的資訊不夠完整，或是觀點不同等緣故，對市府提出許多批評，我們仍要加以溝通。行政及立法部門，就像車子的兩輪，一定要齊頭並進，市政推動才能順遂，我請研考會將總質詢期間的紀錄以及各機關回復綜整簽報，以供本人、副市長及各局處首長參考，將議員關心的問題做為施政重心，並把政績回饋全民共享。(辦理機關：研考會、本府各機關)
- 二、議員進行預算的審查及刪減是法定職責，為使預算順利通過，各機關應積極進行預算說明，所幸 105 年度預算在各委員會的審查還算順利，針對被保留到大會討論或是刪除的預算，則要努力尋求敗部復活的機會。例如，我們堅持以原有額度編列的臺灣塔預算，為期順利通過，請都發局將初步方案向有疑問的議員加強溝通。至於臺灣塔內部的智慧營運中心及數位文化中心，都只是暫定名稱，為避免引起不必要的困擾，必要時也可以開放的方式聽取各界意見，並就名稱進行適度的調整。(辦理機關：都市發展局、本府各機關)

- 三、 為期一個月的「2015 新社花海暨臺中國際花毯節」於昨天閉幕，總共吸引 306 萬人次參觀，不僅刷新歷史紀錄，活動期間並未傳出負面新聞，很不簡單，在此感謝農業局、觀光旅遊局、交通局、警察局及建設局等局處的全力投入，除請辦理有功同仁敘獎外，未來也請同仁持續針對塞車及展覽場館設計等部分檢討精進，期使新社花海活動辦得更好。另外，為打造臺中成為 Event City，使每位來臺中的旅客週末都有活動參加，我已請三位副市長與各局處討論並將明年的活動分門別類，並設法將活動平均分配在四季，統計結果市府一定規模以上的就有 200 多場，再加計民間場次後合計達到 500 場以上，亦即平均每天 2 場活動，可說相當豐富，因此資訊的整合及傳播就顯得重要，例如文化報報及臺中好生活等雜誌讓市民隨手可得等方式，把時間地點及活動內容傳達給民眾，有助活動舉辦，並發展本市成為樂活城市。（辦理機關：新聞局、文化局、本府各機關）
- 四、 上週除了市府舉辦簡單生活節及光復新村開幕活動外，「2015 樂活熊城市嘉年華」也將在下週於中區接續登場。其中本市三處摘星築夢基地之一的光復新村順利開幕，特別感謝勞工局及文化局，讓老舊空間得到再生及利用的機會，舊的建物加上年輕人的創意及創業相互融合，成功吸引大家目光。而這些成功創業的 108 條好漢，未來也會透過經驗傳承，從受人幫助到幫助別人，也請市府相關機關持續在創業貸款方面提供幫助，讓青年創業能夠更加順利成功。（辦理機關：經濟發展局、勞工局）
- 五、 週末舉辦的簡單生活節，兩天吸引超過 6 萬人參加，也讓市政公園這個十字綠廊的空間成為活力及創意的市集，請新聞局、文化局及觀光旅遊局嘗試在本市找幾處地方或合作單位，利用空間結合創意來呈現流行文化，使成為生活的一部分，且不要只是舉辦活動才有，

例如南區的崇倫公園及太平區的坪林公園等處，都有大片草地可以利用，可設法營造成為讓年青人利用及觀光客也能旅遊的地點。另外，下週於中區登場的「2015 樂活熊的城市嘉年華」，雖然並非首次舉辦，但我們以不一樣的方式呈現，除了造型有創意，也要強調故事性做為活動的特色。(辦理機關：新聞局、文化局、觀光旅遊局、經濟發展局)

六、有關環保局提出 33 因應措施積極維護空氣品質，包含成立臺中市空氣汙染減量工作小組、全國首創 AQI 空氣品質指數即時查詢系統等，並針對固定汙染源、移動汙染源、逸散汙染源分別提出配套管制，在此我很有信心的說，這是各縣市政府中涵蓋最全面的應變機制。只要是發生在臺中的事，都是我們要處理的問題，即使對於中央機關及中火等國營企業而言，我們雖然沒有管轄權，但會盡力的去溝通及說服，一切以市民的福利為優先，畢竟，如果不能讓市民享有呼吸新鮮空氣的權利，即使住在再貴的豪宅，也是枉然，因此，對於明天（12 月 8 日）議會將舉辦「臺中市公私場所管制生煤及禁用石油焦自治條例」草案聽證會，我請同仁對環保團體提供說帖，並積極為政策辯護，促成法案在這個會期順利通過。(辦理機關：環境保護局)

七、「讓孩子看見藍天白雲、讓市民可以自由呼吸」是我們對於空污防制的基本使命，其核心就在空污的總量管制，透過總量管制，我們能讓使用者付費，並促使這些企業與其被罰款不如拿來投資設備，進而並加速產業轉型與升級。有關環保局的「空污防制策略與作為」簡報，以下幾點裁示：

(一)空氣污染的防治，政府有責。我們呼籲中央，應盡快施行中部空品區總量管制；也期許市議會，盡快通過管制生煤及禁用石油焦自治條例。有了法源依據做為市府強而有力的後盾，更能

督促業者更新污染設備、改善汙染狀況，將外部成本內部化，把乾淨的空氣留給市民。請環保局持續與中央，以及本市立委、議員溝通，完成相關法制程序。(辦理機關：環境保護局)

(二)為嚴密監控大型工廠之煙道排放情形，目前本市計有 9 家工廠列入連續監測設備 (CEMS) 規範對象，由環保局 24 小時監控列管煙道排放情形。為進一步擴大監控範圍，礙於立法權在中央，請環保局向環保署反映，儘速完成「增加一定規模之工廠管道裝設連續監測設備 (CEMS) 之規範列管對象」立法程序，以有效遏阻公私場所夜間偷排情形，改善空氣品質。(辦理機關：環境保護局)

(三)請環保局研訂再提高「加嚴燃油鍋爐排放標準」，督促商家採行以潔淨能源，取代重油或增設防治設備等做法，加速削減污染量。(辦理機關：環境保護局)

(四)二行程機車是造成空氣污染的重要因素，請環保局設法擴大獎勵民眾加速汰換，並評估訂定禁行二行程機車之期限，以彰顯本市對抗空污的決心。(辦理機關：環境保護局)

(五)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因應空氣品質惡化處理措施暨緊急應變作業流程」，PM_{2.5} 要達到每立方公尺 250.4 微克 (250.4 $\mu\text{g}/\text{m}^3$) 以上，才達到停止戶外活動之標準。請教育局與教育部協商下修標準，更積極保護我們的孩子。另外，亦請教育局要求本市各級學校全面零怠速，及落實本市各級學校交通車車齡自主管理，符合柴油車 A1、A2 等級。此外，亦請衛生局推動醫界加入空污防制推動小組，共同防護學童的健康。(辦理機關：教育局、衛生局)

(六)為使宗教場所紙錢減量，民政局訂有「臺中市宗教場所紙錢減量及集中燃燒辦法」。其中對於「請宗教場所每年紙錢採購總

量應較前一年度降低至少百分之二，並配合宣導以米、功代金等措施」請民政局進行不定期實地訪查，以加強輔導宮廟及政令宣導。(辦理機關：民政局)

(七)空污雖然無法完全消除，但可透過人為方式降低影響程度與傷害，這也是中央及地方必須共同面對與解決的問題。因此，除了環保局優先稽查公共工程，發現違法立即處分，由政府帶頭做起之外，最重要的是要將「空污防治」營造成為全民運動，因此，我請潘副市長協助環保局定期召開跨局處空污減量之檢討，研訂防治空污的標準作業流程(SOP)；必要時邀請中央政府官員列席之外，亦請新聞局協助環保局定期召開記者會，並整理發佈懶人包，喚起市民守護環境的意識，一同加入空污防治的行列，如多搭乘大眾運輸…等，讓空污防治事半功倍。(辦理機關：環境保護局、新聞局)

(八)許多由於訴訟等原因而暫停開發的重劃區及區段徵收土地，應該要加防塵網或用稻草覆蓋等方式來減少揚塵，例如在水湳地區，建設局以防塵網覆蓋裸露地，減少揚塵，可說是公部門很好的示範。(辦理機關：地政局)

(九)市民有知的權利，本市 LINE 的群組有 50 多萬人，相關空污防治資訊可透過 LINE 的群組的發送，加以行銷宣傳，讓市民做好防護。(辦理機關：新聞局)

八、臺中在縣市合併後成為大臺中，如何鞏固中心性、促進流通性是重要的課題。所謂「城市是文化的容器，文化是城市的靈魂！」，百年來累積許多寶貴資產的臺中作為文化城，將採取從面、線再到點的新思維，重新定位舊城區，讓百年古蹟注入年輕活力，並透過各景點文化串成如珍珠般的項鍊，打造成為「雙十流域文化生活圈」。我也期盼，藉由以文化城中城作為中心點所形成 4 個象限，旅客在

步出臺中火車站後，能自在前往自己有興趣的景點（往北走進雙十路的文教青年與藝文空間、往西走往臺中文學館與演武場、火車站後方則是東區與南區，包括帝國糖廠延伸的空間與臺中文創園區等），享受臺中的文化氛圍。以下，我也就文化局的專案報告，進行幾點裁示：

（一）雙十流域文化生活圈的規劃，以百年古蹟為起點；活化歷史古蹟，引發一中等教育機構的活力，讓城市新生。請各相關局處及區公所，鼎力支持及互相配合，以持續推動有形文化資產與無形文化資產之存續、維護、活化等工作，讓新與舊共存共生，強化生活紀錄與機能，為市民朋友帶來宜居城市的良好環境，締造城市新風華。（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各區公所）

（二）針對本生活圈現階段具體的短中長期工作重點：

1. 短期，請建設局儘速辦理雙十路自來水廠與臺灣體大球場一帶的夜間照明，讓整個雙十流域可以亮起來，而且更安全。（辦理機關：建設局）
2. 中期，請經發局、文化局積極與中央相關部會協調，思考如何解決臺中一中及水公司圍牆所造成之障礙，除了讓空間穿透，也讓人流可由市區向北串接至孔廟及忠烈祠等區域，以及撥用臺體大轄管空間（中興堂、文英館）及國資圖精武分館等事宜。（辦理機關：經濟發展局、文化局）
3. 長期，請都發局透過體二用地等都市更新，解決長遠發展面臨的問題。（辦理機關：都市發展局）

（三）本生活圈各人文景點均有特色，請觀光旅遊局及交通局共同合作，規劃深度文化體驗的包裝行程，搭配城市導覽解說員的步行導覽及低碳樂活的短程移動運具，形塑雙十流域的特殊文化生活圈。另外，文化局深化現有「微旅行」的執行方式，也可

研擬於假日常態化辦理，使市民了解深厚的文化價值。(辦理機關：觀光旅遊局、交通局、文化局)

(四)民間參與經營的模式，本市已有相當成功案例，如刑務所演武場，就甫榮獲工程會頒發金擘獎優等獎。而雙十流域內的歷史建築如市長公館、放送局，以及延伸至中區之市役所，近期均將委外重新開放。在整備期間，於公共安全無虞條件下，請研議適度開放；後續經營管理，亦請文化局妥為輔導，使市民樂於親近，並繼續為本市爭取委外成功的經驗。(辦理機關：文化局)

(五)所謂「流域」，不應只是人的交流及生活脈動意涵。雙十沿線的實質水文「流動」，多因城市發展而不復見，請水利局調查並評估可否在部分路段掀蓋，呈現水岸綠水景觀。尤其也請與自來水公司洽談設置「水的博物館」的可能性，讓水源地可以融入周邊的地景。(辦理機關：水利局)

(六)一中商圈亦在此範圍內，年輕人活力及創意為特色之一，請文化局在打造雙十流域的同時，亦考慮如何結合年輕人的看法，同時請經發局協助整合一中各商圈管理委員會，就環境美化及社區參與部分多予投入。(辦理機關：文化局、經濟發展局)

(七)雙十路周邊有許多百年地標，如自來水公司水塔、第二集水井、臺中一中校史室、柳原教會，甚至 1912 年創業，臺灣最老的書店—瑞成書局，歷史人文內涵豐富。請文化局詳細、完整地進行相關文史脈絡的調查研究，教育局也一同參與。除具學術價值外，亦請考量作為中小學生認識臺中的鄉土教材，另以繪本、故事書方式出版。(辦理機關：文化局、教育局)

(八)孔廟旁目前由救國團維護認養的土地，是可以用來加值雙十流域文化發展的重要資產。未來民政局將救國團的土地收回之後，

經營策略或可朝向青少年活動之場所進行思考，形塑當地成為年輕族群文化的重要發展處所。(辦理機關：民政局)

- 九、經濟發展局提出全國首創「臺中市產業發展自治條例」，對於臺中產業發展相當關鍵，順利通過後將賦予本市產業基金成立的法源基礎，為加速進行，基金預算也已提送議會審查，請經發局持續與議會進行法案以及預算的溝通與說明，並請張副市長協助爭取議員支持，以提升本市產業競爭力。(辦理機關：經濟發展局)
- 十、新聞局製作的「臺中好生活市民服務實用指南」內容豐富且實用，廣獲市民好評，請新聞局調查是否需再增印，儘量滿足市民需要。(辦理機關：新聞局)

陸、散 會 (中午 12 時 30 分)

臺中市政府第 231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104 年 12 月 7 日）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01	民政局	檢陳修正「臺中市議員區民代表及里長福利互助辦法第十九條」草案1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移請法制局發布施行。
02	經濟發展局	檢陳制定「臺中市產業發展自治條例」草案1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1	觀光旅遊局	交通部觀光局104年度補助本市大甲區公所辦理「臺中市大甲區遊憩設施景觀改造工程」經費計1,000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2	客家事務委員會	有關客家委員會補助本市辦理2016客庄12大節慶活動-新丁板節系列活動經費新臺幣20萬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3	客家事務委員會	客家委員會104年度補助本市霧峰區公所辦理「臺中市霧峰區客家文化生活環境資源調查研究計畫」經費117萬元，本府尚須編列配合款33萬元，合計150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4	客家事務委員會	客家委員會104年度補助本市東區區公所辦理「臺中市東區客家文化生活環境資源調查計畫」經費117萬元，本府尚須編列配合款33萬元，合計150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5	客家事務委員會	客家委員會104年度補助本市大里區公所辦理「臺中市大里區客家文化生活環境資源調查計畫」經費117萬元，本府尚須編列配合款33萬元，合計150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6	客家事務委員會	客家委員會104年度補助本市后里區公所辦理「臺中市后里區客家文化生活環境資源調查計畫」經費117萬元，本府尚須編列配合款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33萬元，合計150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墊 07	經濟發展局	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104年度補助本市龍井區公所辦理「104年度龍井區農民種植水稻有機質肥料補助案」經費計180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8	社會局	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府辦理104年「低收入戶家庭生活、就學生活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醫療及住院看護補助經費(第4期)」案，計新臺幣9,776萬1,000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